

靜宜大學管理學院經營管理進修學士班
取得畢業資格科目、學分一覽表

畢業總學分：128

修 別		科 目(學分)		說 明								
	基本學 術 能力 課程 [12]	英文(一)[2] 英文(二)[2] 人工智慧應用[2] (科目名稱及學分數依校訂必修課程訂定)	閱讀與書寫(一)[2] 閱讀與書寫(二)[2] 邏輯思維概論[2]	各科目成績須及格。								
必修 [72]	校訂 [30]	通識涵 養課程 [16]	永續與在地 宗教與思維 科技與服務 跨域與設計	通識涵養課程共分四大向度，應修得16 學分，各向度及應修學分數說明如下：a.「永續與在地」向度，至少應修得4 學分。b.「宗教與思維」向度，至少應修得2 學分。c.「科技與服務」向度，至少應修得2 學分。d.「跨域與設計」向度，至少應修得4 學分，除轉學生外，均需於畢業前取得「設計思考與實踐」1 學分；修習本向度微學分課程，至多認抵1 學分。修習取得上述各向度指定學分後，其餘4 學分不限向度自由修習，超修之通識涵養課程學分數，皆視為外系選修學分。								
	體育課 程 [2]	運動健康與素養(基礎體育)[1] 運動技能與涵養(初級專項)[1]		二年級課程，每學期1 學分，共計2 學分。								
	人文素 養 課程 [0]	人文素養[0]		免修(114.04.17 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)								
	系訂 專業課程 [42]	經濟學(一) [3-0] 經濟學(二) [0-3] 初級會計學(一)[3-0] 初級會計學(二)[0-3] 管理學[3-0] 統計學(一)[3-0] 統計學(二)[0-3]	財務管理[3-0] 行銷管理[0-3] 人力資源管理[3-0] 金融市場[3-0] 國際企業管理[0-3] 企業倫理[0-3] 專題實作[3-0]	<p>1.各科目成績需及格。</p> <p>2.建議科目修習先後順序：</p> <table border="1" style="margin-left: auto; margin-right: auto;"> <tr> <td>先修習</td> <td>後修習</td> </tr> <tr> <td>初級會計學(一)</td> <td>初級會計學(二)</td> </tr> <tr> <td>經濟學(一)</td> <td>經濟學(二)</td> </tr> <tr> <td>統計學(一)</td> <td>統計學(二)</td> </tr> </table>	先修習	後修習	初級會計學(一)	初級會計學(二)	經濟學(一)	經濟學(二)	統計學(一)	統計學(二)
先修習	後修習											
初級會計學(一)	初級會計學(二)											
經濟學(一)	經濟學(二)											
統計學(一)	統計學(二)											
選修 課程		1.依本班開課表選修之。 2.修習他系所得學分可列計本班畢業學分，科目不限。 3.認列他系總學分數上限為20 學分，每學期跨部修習學分數依「靜宜大學學生選課辦法」辦理。										
備註		選課以本班修習為原則，如遇特殊原因需換班修習者，應事先提出申請，經班主任核可。										
經營管理進修學士班畢業條件												
校訂英文能力		詳見「靜宜大學校訂英文能力畢業條件及配套措施實施要點」。										

民國 114 年 04 月 17 日經營管理進修學士班委員會議通過
 民國 114 年 05 月 08 日院務會議通過
民國 114 年 05 月 21 日教務會議通過